

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文件

鄂河办发〔2017〕4号

关于协助做好省级河湖长所负责河湖 “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市、州、直管市河湖长制办公室，省级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实施意见》（鄂办文〔2017〕3号）和《关于省委和省政府领导同志担任河湖长的通知》（鄂办文〔2017〕48号）精神，加快推进省级河湖长所负责河湖“一河（湖）一策”编制工作，提高方案编制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工作安排，我办已委托湖北省水利水电规划勘测设计院和湖北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编制省级河湖长所负责河湖

“一河（湖）一策”方案，相关技术负责人名单附后。相关技术负责人将全程跟踪协调、指导服务方案编制工作，请各地积极组织做好有关工作。

二、除府澧河外，其他河流、湖泊采用市州统筹、自下而上的模式，编制“一河（湖）一策”方案。各地要把所涉河湖辖区流域段面“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工作作为事关河湖长制实施成败的核心任务来抓，分级落实责任人（明确到县一级），会同各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明确专人负责收集、提供有关资料。各地责任人及专人及其联络方式请各市、州、直管市汇总后，于9月20日前报省河湖长制办公室。

三、“一河（湖）一策”方案的编制，要立足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着重解决“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谁来干”的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科学治水、综合治理的原则，参考《湖北省河湖长制“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技术要求（指南）》，针对每一条河流、每一个湖泊的具体情况，制定其独有的治理策略。每个“一河（湖）一策”方案均应制定“一图两表五清单”，即流域电子图、河湖任务分解表、实施计划安排表和问题清单、目标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

四、县级河段、湖段“一河（湖）一策”方案报经本级联席会议讨论、河湖长审定后，由上一级河湖长制办公室审核并统筹。各地“一河（湖）一策”方案（送审稿）请于10月20日前报负责编制的省相关技术负责人。

五、省级河湖长联系部门要主动介入相应河湖“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工作，加强跟踪协调，全程督办进度，确保编制工作按时优质完成，为相应河湖今后开展治理管护奠定坚实基础。

六、省级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要加强指导服务，对各地开展省级河湖长负责河湖“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工作的，并积极协助配合开展后期的方案审查工作。

七、本通知所称河湖特指由省领导担任河湖长的河湖。编制所需经费由省河湖长制办公室统筹予以补助。

联系人：李亮，027—87221984，13657235760

附件：省级河湖长各河湖“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技术
负责人名单


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
2017年9月14日

附件

省级河湖长各河湖“一河（湖）一策” 方案编制技术负责人名单

1、长江：常达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31 QQ: 14005637

2、汉江（含东荆河）：常景坤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33 QQ: 151719769

3、汉北河：胡军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16 QQ: 412860483

4、府澧河：常景坤、肖魁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33 QQ: 151719769

Tel: 18571792218 QQ: 276059026

5、沮漳河：万伟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199 QQ: 39744398

6、通顺河：胡军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16 QQ: 412860483

7、清江：黄秀英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196 QQ: 645142311

8、南河：曹国良

联系方式：Tel: 18571792238 QQ: 30404197

9、陆水:黄秀英

联系方式: Tel: 18571792196 QQ: 645142311

10、富水:黄绪臣

联系方式: Tel: 18571792217 QQ: 1012811040

11、举水:万伟

联系方式: Tel: 18571792199 QQ: 39744398

12、梁子湖:曹国良

联系方式: Tel: 18571792238 QQ: 30404197

13、斧头湖:何娟

联系方式: Tel: 13437283306 QQ: 10654342

14、汈汊湖:张培青

联系方式: Tel: 18986098468 QQ:252505978

15、长湖(含监利泥井口以上总干渠段):吴凤燕

联系方式: Tel: 13971677199 QQ: 12801787

16、洪湖(含监利泥井口以下总干渠段):余明勇

联系方式: Tel: 15342775515 QQ: 1012994509

